

新建广清城际清远至省职教城段站后工程 GQBY-2 标重要自购物资 站台门采购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QBYZGWZ-2023-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建广清城际清远至省职教城段站后工程 GQBY-2 标重要自购物资站台门采购二次招标，招标人为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清北延站后 GQBY-2 标段装修工区项目部，招标项目资金来自相应工程项目资本金和银行贷款，出资比例：项目资本金出资 50%、银行贷款 50%，建设资金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站台门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一) 广清城际清远至省职教城段位于清远市清城区境内，起于广清城际清远（清城）站，自北端引出，经燕湖新城，沿清远大道折向北、于武广高铁清远站西侧下穿，向北跨北江，经飞霞山向西，终于省职教城站。正线全长 19.737 公里。全线共设车站 4 座，分别为燕湖新城、清远东、飞霞山和省职教城，其中飞霞山站为预留站，项目建设工期为 4 年。

(二) 广州至清远城际轨道交通项目清远站(不含)至省职教城(含)段(里程范围 DK67+610~DK87+498)范围内 4 座车站(燕湖新城、清远东、飞霞山和省职教城，其中飞霞山站为预留站)所需的站台门。

2.3 本次招标包件划分、采购物资的名称、数量、技术规格、交货地点、交货期等详见招标公告附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4. 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登记时间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告网页）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 9 时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支付招标文件款经确认后，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购买招标文件后须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上支付招标文件款（投标人在缴费前应先注册，具体流程为：登陆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debidding.com>），进入“投标人自助——操作指南——投标人注册指南”

的对应栏目。)。供应商在网上注册后，选择相应的项目（包件）将招标文件款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支付）或电汇至下述指定账号（如采用电汇方式，请将底单上传至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相应包件）：

开户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标书款帐号：4400186320105303461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室

4.3 招标文件每包件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该费用只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供应商可自行下载电子增值税普通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地点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告网页）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至 2023 年 9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如有）、投标保险原件（如有）采用现场递交方式，递交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9 日 9 时 45 分至 2023 年 9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5 开标室（开标室详见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屏幕）。

5.3 开标时间：2023 年 9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5.4 投标文件解密开始时间同开标时间（解密时间为开标后 30 分钟内）。

5.5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1.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尚未登记注册的）或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系统提出（已登记注册的）。

2. 监督部门：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20 号万胜广场 B 塔 11 楼

邮编：510330

电话：020-89119355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清北延
站后 GQBY-2 标段装修工区项目部

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滨江路 8 号

邮编：511500

联系人：冯兴华

电话：13683362842

传真：/

电子邮件：113513377375@163.com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5 楼

邮编：510040

联系人：王亚东、徐银珍（招标六部）

电话：020-66341785、18078825520

传真：020-66341989

电子邮件：zbzxbd@163.com

网址：<http://www.gdebidding.com>

开户银行：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账号：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4.1 投标保证金

2023 年 8 月 25 日

招标公告附件一

| 包件号及包件名称 | 物资名称 | 计量单位 | 数量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备注 |
|---------------|------|------|----|--|------------------------------|------------|-----|
| PAS-01 站台门 | 站台门 | 6 | 侧 | <p>1. 资质要求：（1）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制造商，投标人注册资本不少于 5000 万元人民币。</p> <p>（2）许可和认证要求：投标人所投站台门系统或核心设备（DCU、PSC）应满足安全完成性要求，具有有效的 SIL2 及以上认证证书；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 CMMI3 及以上认证证书。</p> <p>2.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含财务会计报表），且无拒绝和否定意见。</p> <p>3. 业绩要求：（1）投标人须具有近三年内在国内已开通运营 1 年及以上的站台门系统业绩（单条线不少于 3 个车站），须提供相应的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正常运营 1 年及以上由建设单位或运营单位（含其业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用户证明文件；（2）拟用于本项目的站台门核心部件（包含 PSC、DCU、驱动机构、传动机构）须具有在国内已开通运营的站台门系统的应用业绩，须提供能体现相应核心部件的供货合同和由建设单位或运营单位（含其业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用户证明文件；</p> <p>4. 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p> <p>（1）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2）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3）投标人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限制参与物资采购且在限制期内，或（和）投标物资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禁止或暂停在铁路上使用且在限制期内（以投标截止日在“国铁采购平台（https://cg.95306.cn）”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4）被纳入国家铁路局“黑名单”管理，且在公布期限内。（以投标截止日在国家铁路局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p> <p>5. 其他要求：（1）生产能力要求：投标人须具有 5 年及以上站台门系统设备系统设计、生产制造、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的能力。（2）质量保证能力要求：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质</p> | 2023 年 9 月至工程结束（以买方月度需求计划为准） | 广清北延项目施工现场 | 包安装 |

| 包件号及包件名称 | 物资名称 | 计量单位 | 数量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备注 |
|----------|------|------|----|--|------|------|----|
| | | | | <p>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申请人声明》。</p> <p>(5)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p> <p>①联合体各方均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联合体成员（含牵头方）不超过两家；</p> <p>②联合体双方须同时满足投标资格条件第2、4、5（3）条；</p> <p>③联合体牵头方须满足投标资格条件第1（1）、3条；</p> <p>④联合体双方合并条件须满足投标资格条件第1（2）、5（1）、5（2）条；</p> <p>⑤联合体双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p> <p>⑥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p> | | | |

注：技术规格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招标公告附件二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本公司就参加____（项目名称）（包件号）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投标保函、保险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同时不出现其他失信行为。
-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四、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
- 五、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业绩等资料进行公示。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